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0357.9—2020

乌龙茶 第9部分：白芽奇兰

Oolong tea—Part 9: Baiyaqilan

2020-12-14 发布

2021-04-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30357《乌龙茶》分为如下几个部分：

- 第 1 部分：基本要求；
- 第 2 部分：铁观音；
- 第 3 部分：黄金桂；
- 第 4 部分：水仙；
- 第 5 部分：肉桂；
- 第 6 部分：单丛；
- 第 7 部分：佛手；
- 第 8 部分：大红袍；
- 第 9 部分：白芽奇兰；

.....

本部分为 GB/T 30357 的第 9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茶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39)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福建农林大学、福建省茶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平和县农业农村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杭州茶叶研究院、国家茶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福建)、日春股份公司、福建省天醇茶业有限公司、福建康士力茶业有限公司、福建省泉州市裕园茶业有限公司、平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茶叶质量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泉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福建八马茶业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孙威江、薛志慧、黄满荣、翁昆、张雪波、张亚丽、林锻炼、王进财、黄伙水、刘绍文、王启灿、张国雄、曾慧敏、林扬闻、林文彬、林荣溪。

乌龙茶

第9部分：白芽奇兰

1 范围

GB/T 30357 的本部分规定了白芽奇兰的术语和定义、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部分适用于以白芽奇兰茶树品种鲜叶为原料加工而成的乌龙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GB/T 8302 茶 取样

GB/T 8303 茶 磨碎试样的制备及其干物质含量测定

GB/T 8305 茶 水浸出物测定

GB/T 8311 茶 粉末和碎茶含量测定

GB/T 14487 茶叶感官审评术语

GB/T 23776 茶叶感官审评方法

GB/T 30357.1—2013 乌龙茶 第1部分：基本要求

GB/T 30375 茶叶贮存

GB/T 30643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标签通则

GH/T 1070 茶叶包装通则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5)第75号令

3 术语和定义

GB/T 14487 和 GB/T 30357.1—2013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白芽奇兰 Baiyaqilan

以山茶属茶种茶树[*Camellia sinensis* (L.) O.Kuntze]白芽奇兰品种的鲜叶为原料，经适度萎凋、做青、杀青、揉捻(包揉)、干燥等工序加工而成的乌龙茶产品。

4 产品分类与等级

白芽奇兰茶按照造型工艺的不同，分为颗粒形白芽奇兰和条形白芽奇兰；根据焙火程度，颗粒形白

芽奇兰和条形白芽奇兰又分别分为清香型和浓香型。

各产品等级均设特级、一级、二级、三级。

5 要求

5.1 基本要求

应符合 GB/T 30357.1—2013 中 5.1 的要求。

5.2 感官指标

5.2.1 颗粒形白芽奇兰

清香型颗粒形白芽奇兰和浓香型颗粒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应分别符合表 1 及表 2 的规定。

表 1 颗粒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要求(清香型)

级别	项 目							
	外 形				内 质			
	形状	整碎	净度	色泽	香气	滋味	汤色	叶底
特级	圆结、重实	匀整	洁净	砂绿、油润	清雅幽长、品种香显	鲜醇、甘爽	金黄、清澈明亮	柔软明亮、匀整
一级	圆结、较重实	匀整	洁净	砂绿、较油润	清高持久、品种香较显	醇厚、清爽	金黄、明亮	柔软较亮、匀整
二级	圆紧、尚壮实	较匀整	较洁净	乌绿、尚润	清香	醇和、尚爽	橙黄、尚亮	尚软亮、较匀整
三级	较圆紧	尚匀整	尚洁净	乌绿带褐	纯正	醇和	深橙黄	稍匀整

表 2 颗粒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要求(浓香型)

级别	项 目							
	外 形				内 质			
	形状	整碎	净度	色泽	香气	滋味	汤色	叶底
特级	圆结、重实	匀整	洁净	乌褐、油润	浓郁持久、品种香显	醇厚、甘爽	金黄、清澈明亮	柔软明亮、匀整
一级	圆结、较重实	匀整	洁净	乌褐、较油润	浓纯较持久、品种香较显	醇厚	金黄、明亮	柔软较亮、匀整
二级	圆紧、尚壮实	较匀整	较洁净	乌褐尚润	较浓纯、有品种香	醇和	橙黄、尚亮	尚软亮、较匀整
三级	较圆紧	尚匀整	尚洁净	乌褐	纯正	平和	深橙黄	稍匀整

5.2.2 条形白芽奇兰

清香型条形白芽奇兰及浓香型条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应分别符合表 3 及表 4 的规定。

表3 条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要求(清香型)

级别	项 目							
	外 形				内 质			
	条索	整碎	净度	色泽	香气	滋味	汤色	叶底
特级	紧结、重实	匀整	洁净	乌绿、油润	清雅幽长、品种香显	鲜醇、甘爽	金黄、清澈明亮	柔软明亮、匀整
一级	紧结、较重实	匀整	洁净	乌绿、较润	清高持久、品种香较显	醇厚、清爽	金黄、明亮	柔软较亮、匀整
二级	较紧结	较匀整	较洁净	乌绿、尚润	清香	醇和、尚爽	橙黄、尚亮	尚软亮、较匀整
三级	尚紧结	尚匀整	尚洁净	乌绿带褐	纯正	醇和	深橙黄	稍匀整

表4 条形白芽奇兰感官指标要求(浓香型)

级别	项 目							
	外 形				内 质			
	条索	整碎	净度	色泽	香气	滋味	汤色	叶底
特级	紧结、重实	匀整	洁净	乌褐、油润	浓郁持久、品种香显	醇厚、甘爽	金黄、清澈明亮	柔软明亮、匀整
一级	紧结、较重实	匀整	洁净	乌褐、较润	浓纯较持久、品种香较显	醇厚	金黄、明亮	柔软较亮、匀整
二级	较紧结	较匀整	较洁净	乌褐、尚润	较浓纯、有品种香	醇和	深橙黄、尚亮	尚软亮、较匀整
三级	尚紧结	尚匀整	尚洁净	乌褐	纯正	平和	橙红	稍匀整

5.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5的规定。

表5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水分(质量分数)	≤7.0
总灰分(质量分数)	≤6.5
水浸出物(质量分数)	≥32
碎茶(质量分数)	≤16
粉末(质量分数)	≤1.3

5.4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6 试验方法

6.1 基本要求

通过目测及嗅闻的方法判定。

6.2 感官品质

按 GB/T 23776 的规定执行。

6.3 理化指标

6.3.1 试样的制备

按 GB/T 8303 的规定执行。

6.3.2 水分

按 GB 5009.3 的规定执行。

6.3.3 水浸出物

按 GB/T 8305 的规定执行。

6.3.4 总灰分

按 GB 5009.4 的规定执行。

6.3.5 碎茶、粉末

按 GB/T 8311 的规定执行。

6.4 净含量

JJF 1070 规定的检验方法执行。

7 检验规则

7.1 取样

7.1.1 取样以“批”为单位,同一批投料生产、同一条生产线、同一班次生产加工过程中形成的独立数量的产品为一个批次,同批产品的品质和规格一致。

7.1.2 取样按 GB/T 8302 的规定执行。

7.2 检验

7.2.1 出厂检验

每批产品均应做出厂检验,经检验合格签发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品质、水分、碎茶、粉末和净含量。

7.2.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 5 章要求中的全部项目,检验周期每年 1 次。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

检验：

- a) 如原料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b) 生产地址、生产设备或生产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停产 1 年及以上恢复生产时;
- d) 国家法定市场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3 判定规则

按第 5 章要求的项目,任一项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均判为不合格产品。

7.4 复验

对检验结果有争议时,应对留存样或同批产品中重新按 GB/T 8302 规定加倍取样进行不合格项目的复验,以复验结果为准。

8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标志、标签

产品的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标签应符合 GB/T 30643 的规定,并标注产品品种类别。

8.2 包装

包装应符合 GH/T 1070 的规定。

8.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无异味、无污染。运输时应有防雨、防潮、防暴晒措施。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污染的物品混装、混运。

8.4 贮存

应符合 GB/T 30375 的规定。
